

书屋品茗

无事此静坐

□张润林

文人的书房,因情趣而各有风味。刘禹锡的书房虽然名为“陋室”,却是鸿儒济济,胜友如云,摆脱了红尘喧嚣,“无丝竹之乱耳,无案牍之劳形”。蒲松龄的书房名为“聊斋”,“子夜荧荧,灯昏欲蕊”。正是“聊斋”里的夙夜难寐,百般思索,才有了日后风行天下的《聊斋志异》。李渔在《闲情偶寄》中曾说,书房宜简不宜繁,宜自然不宜雕饰。他的芥子园书坊清瘦疏朗,如水墨画中的留白,其追求闲情的生活情趣可见一斑。

不论是草色入帘青的陋室,悠然见南山的东篱,还是浮生为爱挡劫的聊斋,书房皆是文人寄托高雅情操的场所。除此之外,它还是作家创作的天地。贾平凹在书房的博物架上,写有“风起云涌是龙升之时”,“今生有债都还遍,唯欠梅花数行诗”等诗句,以此来激发自己的才情。在这样的书房里,他写出了好多部畅销小说。

“读经味如稻粱,读史味如肴饌,读诸子百家味如醯醢。”鲁迅幼年在三味书屋读书,受寿镜吾先生的影响,勤奋苦读,饱尝“三味”,才有了日后的力透纸背。他带给国人灵魂的震颤不言而喻。“布衣暖,菜根香,诗书滋味长。”厚积薄发,鲁迅成为一代文豪,志在必得。

我的书房源于外婆的一间闲屋。外婆把每个房屋都收拾得很清爽,窗明几净。闲屋粗俗,厚实的墙体如同一座巍然挺立的城堡,用满目的威严注视着大地。檐外的一棵梧桐婆娑弄影。室内古色斑斓,有土炕、漆桌、长凳,这是她待客的地方,也是她做针线活的地方。一针一线一乾坤,外婆没有文化,善用针线丈量人生。

外婆循着针线的起落安排坐姿,室内的光线熨帖大量的空间,那是她的思想一路飞奔留下的空白。她常说“好好做事”,朴实得如一只旧了的老木鱼,把每一个睡意朦胧的早晨叫醒;透亮得如清晨草尖上的露水,滋润着我懵懂的心。

我经常拿着外婆用鸡蛋换来的画册看。画册诗文并茂,点燃了我阅读的激情。书香弥漫,是襁褓的香和童年的香。不读书时,我在外面玩累了,回去也要去那间屋里溜达一圈,捕捉香气,以此宽慰自己曾来过。

小院,梧桐花开得热闹。空气中,有大把大把的花香,外婆的整个世界也随之姹紫嫣红。渐渐地,这个闲屋成了我静心读书、静心思考的书房。

闲读之趣,始于春深,终于修行。“春深”一词,古人用起来颇有意境,总给人一种翠柳摇曳

光影、桃李闲照水、案头静坐翻书卷的悠然感。四月的柔风撩起书页,让春光明媚草木的气息,把尘封在书卷里的故事唱成一首首清歌,落于宫商角徵羽间。

原来,幸福是一种海纳百川的广博,一种朴素言语带来的温暖。再次品味外婆的话语是如此的幸福,春风化雨般的至真至诚!感谢外婆给予我一间闲屋,让我的童年踏梦而行,奔赴了一场场知识的盛宴。拥有书房,何其有幸!

书房虽小,以微毫诠释盛大;书房虽小,内藏乾坤。它是我童年时代的一座风雨长亭,凝望疲敝的人文古道,难舍别后的万卷斜阳。我爱书房,那里有“一笑出门去,千里落花风”的暮春之醉;有“落尽残红始吐芳,佳名唤作百花王”的壮志情怀;有“春潮带雨晚来急,野渡无人舟自横”的悠然意蕴。这些佳句与我的灵魂相撞,一边在心的底里,忽而又感到了一点极淡极淡,同春光一样的暖意。窗外,莺歌燕舞,我眸子里多了一份醉意,恍惚间,我仿佛看到了庄姜,“巧笑倩兮,美目盼兮”,一挥手便潇洒了《诗经》。如今,她的故事还在《卫风·硕人》里低吟浅唱。庄姜,在苦难之下活成千古文字中的第一美人、第一女诗人,她是不一样的烟火……成年后,在不舍中告别外婆的闲屋,我有了自己的书房,取名为“静心斋”。

在静心斋读书,没有红袖添香,同样会沉醉文字;足不出户,同样能观瞻世界。盈盈月光,我掬一杯最清的;落落余晖,我拥一缕最暖的;灼灼红叶,我拾一片最热的;萋萋芳草,我摘一束最灿的;漫漫人生,我要采撷书中最迷人的芬芳。我总认为,那种“素腕举,红袖长”,那种“行遍天下,并无达观”,反倒会令人心有别注,辜负了对美好生活的期许。

“无事且从闲处乐,有书时向静中观。”静坐书屋,以红尘为道场,以书卷为菩提。默默地欣赏唐诗宋词,慰藉一颗云水禅心,书香萦绕整个书屋,晕染了无数的岁月静好。

当然,生命总有逆旅,难免有苦雨寒箫的幽怨和月落乌啼的悲凉。但是,当千帆过尽,我们何不以疏放的姿态去调动自己的精神资源,且行且歌。

古人言:“丈夫拥书万卷,何假南面百城”。冰心也曾说过:“一个用文化美容去征服岁月袭击的女人,是智慧的,高明的。”一言以蔽之,书是人类共同的精神食粮。

有书可读,可慰平生。愿你有个书房,总是在不经意的细节里,打动着人心、惊艳了岁月、也温柔了时光。

心灵感韵

自在春天

□史玉宝



天慢慢暖和了。早上出门还是一身清凉,上午出去办了点事,回到家竟然一身汗水。春天到了,早晚的温差,不知不觉间,有了许多变化。乍暖还寒时,别有一种体验。

这样的好日子不能辜负。约几个好友,一同踏青去。对于一个农村孩子,踏青原是本真。小的时候,每逢春的到来,都是喜悦和忙碌的开始。一冬的宁静,被各种细小的,诸如蛐蛐声惊醒了。童年太喜欢声音了。任何的喧嚣都不会烦。甚至,见不得一点清静。再乱也比静好。医学上说这是阳气旺盛。但这种旺盛有些夸张,没有个约束,只有不顾一切的张狂。不听劝诫,不管后果,我行我素。踏青不是一个有计划的活动,只是一早醒来,漫山遍野的一种疯。习惯了每年如此,没觉得有什么特别,只是兴之所至。更重要的是春的到来,就有了许多我们小孩子的事。挖猪草就是一个活儿。辨别各种草的样子,这很重要。认不准,猪拉了肚子,不仅长不壮,还会掉膘。想起来,童年的忙总还是快乐多一些。

但这次的踏青不同。我们几个好友都谋划了好几天,并且做了方案。太认真了。我作为参与者,全然忘了这是当年一件很平常的事。我们煞有介事地做了谋划,去哪里、怎么走、玩什么,甚至乘什么车都做了几种方案。总算大家达成共识。

带着期待,把一切都准备妥当,好像要出一趟远门似的,直到再一次检点了双肩包的内容才上床休息。第二天一大早就换上了轻装,与朋友踏上了行程。

春天令人心旷神怡。小时候我喜欢春天。折一柳枝拧一截嫩皮,便能做成一个口哨,吹出自己喜欢的音调。到花丛中捉几只漂亮的蝴蝶,夹在纸中,蝴蝶身上的粉会印出一个蝴蝶的模样,像一幅画一般,然后再把蝴蝶放飞。春天捉迷藏也多了些诗意。小溪边、绿树间,花香鸟飞,人影穿梭,连玩得一身的土都有特别的味道。那时,躺在山坡上,望着蔚蓝色的天空,吸吮着春的清新,确实也做了不少白日梦。小孩子,什么也敢想。随着年龄增长,对春天的感觉也在变化。从那种身体的深度融入逐渐地变成了心的自省、自净、自觉,由感官的享受到了认知的欣赏。想起来,有时候理性是很可怕的。它成了与事物的距离,变幻出了诸如恐惧、冷漠的一些东西,却把许多本真的美剔除了。当然,自然与内心的联系多数情况下还是直接的。比如踏青,就是在拉近这种距离,让心浸染更多的美好。

我们的行程先是经过一段峡谷。脚下的路是自然的草坪,走上去特别轻柔,就连裸露出的石头也少了些倔强,变得很随性。这样走路很轻松。并且两厢青翠,花香虫鸣,这一番心境是平静的愉悦,没有冲动,没有热烈,只有那均匀的呼吸与耳边轻风的呼应。这时有朋友说,咱北方的山间有百般的魅力,只是少了点水。大家对此并不认同。大自然的馈赠是无私的,我们怎么能有自私的贪婪呢。大自然的缺憾

是为了人性的修炼。月圆则亏,世事万物最是难得周全。这样景才有了个性之美,人才有了进取之心。

峡谷里的风有着独特的味道。有初绿的嫩草那种清纯、有小山花释放的那种淡雅、有苏醒了土地散发出来的那种醇厚。这就是大自然的味道,是被高楼大厦阻隔了的,久违了的味道。空气无言,心能读懂。大自然与人本为一体,相互感应,相互和谐。只是在很多状况下,当人的欲望被喧嚣振奋时,人与自然的联系会受到冲击。不是大自然无情,而是人迷失了自己。返璞归真,真在哪里?其实就是回归到自然之中,用足够的尊重和敬畏去获得大自然丰厚的馈赠,不能让欲望膨胀而屏蔽了感恩。

峡谷那头,一段山路崎岖而陡峭,一坡的灌木也已换上了春装。缤纷的叶子和斑斓的小花,呈现了一幅画卷。人在画中行,心情舒畅而激昂。蓝天当头,白云懒散地化作条状,似乎也被这一山又一坡的风景感染。一路行来,身上也微微出汗了,只是被这山风一吹,竟然没有一丝的粘腻,而是浸润到骨子里的清爽。此时,有朋友清了清嗓子,动情地唱起了我们青春的记忆,惹得大伙儿一阵掌声又一阵笑声,如同瞬间唤回了童心。我们老了,原来是离美丽的大自然远了,只要与大自然相拥,其实我们都还年轻。心是需要洗浴的,而心的浴室就是这大自然。

登上山顶,视野更加开阔。高楼大厦限制了想象。在这山巅之上,天地如此之大,自然如此壮观。目光所至,山野、沟壑、村庄,甚至刚刚走出的一片楼房,尽览眼底。这时,高大的楼宇都已是压缩版的,何况一个自我?小小的自我仅仅是万物中的一点暂时的存在而已。可笑的是在日常中,那个被放大的自己,多么无知。想来真是惭愧之至。无论是时间的连绵还是空间的展开,人这一点、一瞬间,都不可妄自尊大。有句话说山高人为峰,可此时我无论如何也没有峰的感觉。只是脚下的山是那么坚实,山上的自己是那么放松。这时的我其实更像是山的孩子。山的怀抱是那么博大,那么坚实,那么深情。投入到她的怀抱,我才有了依靠,有了寄托,有了平静。真正是问人那得安如许,为有脚下是实地。

午餐是我们各自带来的。我为了省事,用胡萝卜丁、洋葱丁、芹菜丁和肉丁炒的馒头,有菜有主食,一锅出。大伙各自都很随性,虽未提前商量,竟然每人带的饭都没重样。这就是在不同环境下各人形成的生活习性。习惯是很重要的,顽固而不自知。尊重别人的习惯是人与人之间的和谐之道。大家互不推让,围坐一起,各人吃各人的,共有的是发自内心的朗朗笑声。难得这份好心情,不同而和,自我的释放和共同的率性相得益彰。有时候快乐其实很简单。放下杂念,拂去心上沾染的尘埃,快乐就是清澈的。

自在春天,春天自在。人生不就是修得一个自在吗?

乡韵乡情

桃花盛宴

□刘志芳

孟县尖山的三月,是桃花的海洋。铺天盖地的桃花,覆盖着尖山每一道沟,每一道岭,四溢在每一位游人视觉里、味觉里、嗅觉里。

人在桃花里面走,犹如鱼在海里游。惊叹、赞叹,这涌动着春天美丽圣洁的桃花山,让人贪婪地嗅了又嗅,每个细胞都充满了能量,悠悠清香从嗅觉直抵脚底。抱一支给眼睛,花看人,人看花,花的韵融入人的情,人的情融入花的韵,此时人与花浑然一体,身体瞬间全新排列,全然不知这世间还有苦忧悲喜。心一静,简单而原始,赏花人脸上露出的笑容比花儿还美丽。

深情地赞美尖山的桃花,年年岁岁,芳菲三月盛装绽放,无论有人或没人来观赏。每一朵的开放都有其理由、每一朵都有自己的位置、每一朵都有独特的芳姿,她们在极力回报大山给予的孕育。

看见了吧,那数也数不清的桃红,她们欢天喜地讲述着春天动人的故事——然我还是落入俗套:这场盛开时庞大而壮观的桃花盛宴,凋零成泥时伤情的场面……

此时,山头矩敏响亮的歌声响起:桃花花依旧红来/杏花花依旧白/翻山越岭俺寻你来

呀/啊格呀呀呆……

山头歌声还没落下山涧就有人对接:山丹丹依旧开花/红呀么红艳艳/看见情哥哥心里甜呀/啊格呀呀呆/不想旁人光想你呀//啊格呀呀呆……

一瞬间,山上、山下桃花丛中的所有人都激情放歌:

金针针儿你就开花/六瓣瓣你就黄/盼望和哥哥结成双呀/啊格呀呀呆/盼望和哥哥结成双呀……

尖山桃花沸腾了,尖山上的人也沸腾了!久久流传的民歌唱响在这桃花盛开的香谷里,人唱醉了花,花香醉了人!能看见满山的桃花摇曳歌舞,能听见四起的歌声悠远回旋。也只有在这圣洁无瑕的桃花山,才能这般淋漓尽致。千古不朽的情歌,像无数颗神圣而美丽的种子,此时已经播撒在花海里,播撒在山涧里,播撒在春天里了。

我分明将这爱情绝唱和娇艳的桃花一起定格,从此桃花在落英缤纷的潇洒中增添一份凄美,尖山上的桃花陨落便经年不朽了。于是,无数朵桃花在男人、女人心间开起,在阳光明媚的日子里、在四季轮回的思念里,在清风细雨的清晨、日暮里,愈开愈红,愈开愈艳,永不凋零。